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何建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碧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671,114.04	26,677,233.57	4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02,865.66	-7,616,631.90	11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37,303.53	-7,531,308.12	5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46,883.75	-8,171,383.05	6.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4	-0.0508	114.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4	-0.0508	114.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3%	-1.55%	1.78%
总资产(元)	622,311,723.60	627,294,102.26	-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2,886,349.63	463,283,483.97	4.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4,813.29	本报告期收到诸暨市经济和科技信息化局2020年度企业研发投入奖励266.87万元,2019年百项重点技改项目奖励137.28万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60,374.24	理财产品收益
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和投资收益外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431.29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他收益	-42,538.95	
合计	4,848,169.1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资产类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560.84	1,513.18	-1,012.34	-66.90%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减值准备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177.03	903.23	273.80	30.31%	主要系因本期应收账款增加引起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4,403.38	3,239.26	1,164.12	35.94%	主要系因本期应付账款增加引起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37.35	993.38	-556.03	-55.97%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0	1,850.00	-1,850.00	-100.00%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850.00	1,850.00	0	0%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0	0	0%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流动资产合计	3,967.11	2,667.72	1,299.39	48.71%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非流动资产	2,833.26	2,035.49	797.76	39.20%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总资产	237.75	370.18	-132.43	-35.77%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445.94	203.96	241.98	118.64%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3.20	17.67	15.53	87.89%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471.39	154.34	317.05	205.42%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6.04	3.21	12.83	399.69%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84	0	0.84	不适用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9.13	172.08	-142.95	-83.07%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0	-107.94	107.94	100.00%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9.70	6.92	2.78	40.17%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3.95	171.01	-157.06	-91.84%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净利润	110.29	-761.66	871.95	114.88%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变动幅度 <td>变动原因说明 </td>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29	-3,205.22	4,090.51	127.62%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6	3,467.14	-3,501.40	-100.99%	主要系因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002633 证券简称:申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3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和修改议案的情形。
3、本次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4、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新议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下午2:30在浙江省平阳县昆阳镇平瑞公路588号商务楼会议室召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29日上午9:15-9:25,下午11:30-11:5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2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也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公司副董事长李富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持股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83,787,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93.99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59,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83,727,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93.922%。其中: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83,787,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93.99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59,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83,727,7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93.922%。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采用记名方式进行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83,787,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83,787,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863 证券简称:三湘印象 公告编号:2021-024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2021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2021年5月7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ir.p5w.com)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许文智先生、董事、总裁王盛先生、副总裁、财务总监刘庆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董莹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15:00前访问http://ir.p5w.com/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湘印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9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恒投资诉公司决议效力事项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案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做出判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述案件判决结果
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决如下:

确认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2月6日作出的《关于暂时限制康瀚投资、建恒投资股东权利的决议》的决议无效。
本案受理费80元,由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9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恒投资诉公司决议效力事项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案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做出判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述案件判决结果
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决如下:

确认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2月6日作出的《关于暂时限制康瀚投资、建恒投资股东权利的决议》的决议无效。
本案受理费80元,由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9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恒投资诉公司决议效力事项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案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做出判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述案件判决结果
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决如下:

确认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2月6日作出的《关于暂时限制康瀚投资、建恒投资股东权利的决议》的决议无效。
本案受理费80元,由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9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恒投资诉公司决议效力事项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案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做出判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述案件判决结果
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决如下:

确认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2月6日作出的《关于暂时限制康瀚投资、建恒投资股东权利的决议》的决议无效。
本案受理费80元,由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9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恒投资诉公司决议效力事项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案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做出判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述案件判决结果
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决如下:

确认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2月6日作出的《关于暂时限制康瀚投资、建恒投资股东权利的决议》的决议无效。
本案受理费80元,由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9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恒投资诉公司决议效力事项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案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做出判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述案件判决结果
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决如下:

确认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2月6日作出的《关于暂时限制康瀚投资、建恒投资股东权利的决议》的决议无效。
本案受理费80元,由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9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恒投资诉公司决议效力事项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案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做出判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述案件判决结果
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决如下:

确认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2月6日作出的《关于暂时限制康瀚投资、建恒投资股东权利的决议》的决议无效。
本案受理费80元,由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9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恒投资诉公司决议效力事项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案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做出判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述案件判决结果
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决如下:

确认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2月6日作出的《关于暂时限制康瀚投资、建恒投资股东权利的决议》的决议无效。
本案受理费80元,由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9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恒投资诉公司决议效力事项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案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做出判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述案件判决结果
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决如下:

确认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2月6日作出的《关于暂时限制康瀚投资、建恒投资股东权利的决议》的决议无效。
本案受理费80元,由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9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恒投资诉公司决议效力事项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案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做出判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述案件判决结果
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决如下:

确认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2月6日作出的《关于暂时限制康瀚投资、建恒投资股东权利的决议》的决议无效。
本案受理费80元,由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9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恒投资诉公司决议效力事项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案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做出判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上述案件判决结果
公司于近日收到诸暨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浙0681民初1710号),诸暨市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做出判决,判决如下:

确认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2月6日作出的《关于暂时限制康瀚投资、建恒投资股东权利的决议》的决议无效。
本案受理费80元,由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